

证券代码：003026

证券简称：中晶科技

公告编号：2026-053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增加 2026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1、已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概述

公司于2026年1月30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全体通过了《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议案》，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不涉及关联董事回避表决，经全体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且通过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根据公司日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要，2026年度公司与关联方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隆基绿能”）及其子公司预计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额为人民币2,123.89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6年1月31日披露的《关于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的公告》（2026-004）。

2、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情况

公司根据业务实际开展情况，与关联方隆基绿能及其子公司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额度人民币796.50万元。本次额度增加后，公司2026年度与隆基绿能及其子公司发生日常关联交易总金额预计2,920.39万元。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无需股东会审议，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本次增加关联交易预计额度事项已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2026年第二次会议、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

3、预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具体情况如下：

关联交易类别	关联人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定价原则	原 2026 年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本次预计增加金额（万元）	增加后 2026 年预计发生金额（万元）	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万元）	上年实际发生金额（万元）
向关联方采购商品、水、电及园区服务费	隆基绿能及其子公司	采购水、电及园区服务费	市场价格	1,946.90	796.50	2,743.40	1,758.58	1,770.74
向关联方销售产品、商品	隆基绿能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商品	市场价格	176.99	0.00	176.99	0.00	0.00
小计				2,123.89	796.50	2,920.39	1,758.58	1,770.74

注：（1）在上述预计总额范围内公司及子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在同一控制人及其子公司内调剂使用，具体交易金额及内容以审计为准；

（2）以上表格所列金额均为不含税金额；截至披露日已发生金额为财务初步统计数据，尚未经过审计；

（3）上年实际发生金额系 2025 年经审计后数据；

（4）表格数据如有尾差，系四舍五入造成。

二、关联人介绍和关联关系——隆基绿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关联方的基本情况

法定代表人：钟宝申

注册资本：757,806.6064 万元人民币

主营业务：半导体材料、太阳能电池与组件、电子元器件、半导体设备的开发、制造、销售；商品进出口业务；光伏电站项目的开发及工程总承包；光伏电站系统运行维护；LED 照明灯具、储能节能产品的销售、技术服务、售后服务；合同能源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住所：西安市长安区航天中路 388 号

最近一期主要财务数据：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该公司总资产为 14,746,621.98 万元，净资产为 4,862,211.31 万元。（未经审计）

2、与上市公司的关联关系

隆基绿能在过去十二个月内，持有公司 5%以上的股份，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6.3.3 条相关规定，隆基绿能为公司关联法人。

3、关联方的履约能力分析

上述关联方依法存续且经营正常，生产经营情况和财务状况良好，未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日常交易中能正常履行合同约定内容，具备履约能力。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1、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公司与关联方的交易遵循客观公正、平等自愿、互惠互利的原则，交易价格遵循公平、合理、公允的定价原则。以市场化为原则，双方均在参考市场公允价格的情况下确定最终交易价格。

2、结算方式和付款安排

结算方式和付款安排按照合同约定执行。

3、关联交易协议签署情况

本次增加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涉及的协议等相关文件，将由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进行签署。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与关联方交易均遵循公平、公正、公开的原则，依据市场价格定价、交易；上述关联交易均是公司的正常业务，有利于公司经营业务的发展，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行为；公司及关联人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保持独立，上述关联交易不会对公司的独立性构成影响，公司的主要业务也不会因此类交易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五、独立董事过半数同意意见

经审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增加2026年度日常关联交易预计额度是基于实际业务开展情况进行的调整，与关联方的日常关联交易属于公司从事生产经营活动的正常业务范围，交易定价公允，关联交易内容与定价政策公平合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独立性产生影响。因此，独立董事专门会议同意该议案，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至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

特此公告。

浙江中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 年 10 月 27 日

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